

打造电子平台 加快政府采购信息化进程

上海市财政局

46

2007年,上海市率先在政府采购信息化领域进行了探索实践,启动建设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目前,全市集信息服务、电子交易、监督管理三位一体的多功能平台建设完成,依托上海政府采购门户网站,为各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以及各政府采购当事人提供了规范透明、便捷高效的电子操作系统,为融入全国统一的电子化政府采购管理交易平台奠定了基础。

整体统筹平台建设思路

一是以依法合规为前提,建设精细化管理平台。上海市结合各政府采购当事人的业务职责,依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对法定采购方式的操作流程细化梳理,进行再造,将整个采购程序划分为若干环节,并确定每个环节的操作权限和操作顺序,将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融入操作流程,对政府采购当事人的采购行为予以约束,并提供各类标准化、模板化文本,帮助政府采购当事人更好地执行政府采购制度。

二是以监管职能为导向,建设全流程平台。政府采购平台建设旨在体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和执行交易的有机结合,将监督管理职能贯穿到政府采购工作的全流程中,在执行交易中体现监督管理思想。政府采购监管是对政府采购活动全方位的监管,不应存在信息孤岛。因此,在建设过程中始终坚持打造

一个涵盖政府采购活动全流程的信息管理平台,有效提升监管水平。

三是以标准化建设为出发点,建设可共享平台。标准化体系是信息化平台建设的基础,是互联互通、信息共享、业务协同的前提条件。在政府采购平台建设过程中,正逢财政部《全国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建设总体规划》和《政府采购业务基础数据规范》出台,上海市严格按照财政部六大标准体系打造政府采购平台,为确保其前端对接预算管理系统,后延伸至国库支付系统,横向对接全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纵向对接财政部全国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奠定扎实基础。

分步推进平台建设进程

上海市政府采购平台建设从简到繁、由易入手、分步实施、逐步推进信息化进程。平台分为信息服务、电子交易、监督管理三大模块。信息服务模块主要通过建设采购人库、供应商库、评审专家库、代理机构库、商品库、交易信息库、政策法规库、标准文书库等九大资源库实现全市采购资源一体化;同时提供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和政务信息公开。电子交易模块分为两期,一期目标是建设“电子集市”,适用于通用商品、服务协议供货和定点采购的全程电子化操作,目前已通过公开招标引入了京东、苏宁等五家主流电商,探索吸收电

商平台在运营管理、商品管理等方面的相关优势与经验;二期目标是开发“电子招投标系统”,规范除通用产品采购以外、涵盖五种法定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操作流程。监督管理模块通过预设预警条件,向监管部门发出各等级预警,构成全程动态监管体系。通过对执行数据的分析,为各级监督和监管部门提供有效的依据和手段。

关注平台推广应用成效

上海市政府采购平台建设与运行至今,被各政府采购当事人认知、认可,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称赞。一是运行刚性化,可以减少由于操作人员业务水平参差不齐造成的采购过程违法违规情形,有效杜绝人工操作情况下政策理解不一致,执行标准不统一,确保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到位。二是资源集约化,可以为政府采购监管工作带来便利,为各政府采购当事人通过政府采购平台完成采购文件下载、投标响应文件上传、开标评标、合同签订、确认验收等提供操作服务,不仅节约时间,也大大降低了采购成本。三是监管全面化,可以贯穿政府采购项目启动后各流程各环节工作;覆盖资金流、信息流和物流;形成完整的事前、事中、事后监管体系。纪检、审计等其他部门也可以登陆系统,紧密开展对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督工作。

责任编辑 张敏